



##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吳家增  
電話：2986202#24  
電子信箱：tnwuchar@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永康區復興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1月1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專字第106122628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附件(1226283A00\_ATTCH1.pdf、1226283A00\_ATTCH2.doc、1226283A00\_ATTCH4.xlsx)

主旨：函頒「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國民中小學教育階段配套計畫」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105年10月12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092011號函辦理。

二、教育部為協助各縣市政府與所轄國民中小學完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各項準備工作，國教署依總綱內容從「組織與法規」、「課程與教學」、「宣導與增能」及「資源與設備」4面向，規劃組織運作、法規研修、課程實施、教學實踐、新住民語文教學、分階宣導、資源應用與充實設備等8項核心工作，請各校務必詳細檢閱三級機關主辦內容，以利資源整合與效能品質提升。

三、惟新課綱實施期程已延後至108年，本局將依配套計畫所列核心工作，以地方教育現況及資源為基礎，繼續研擬本市及各校應辦事項配套計畫及期程以落實推動。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

副本：[電2017-11-20文  
交 08:29:48章]



裝

訂

線

